



公用事业

优于大市（维持）

证券分析师

郭雪

资格编号：S0120522120001

邮箱：guoxue@tebon.com.cn

卢璇

资格编号：S0120524050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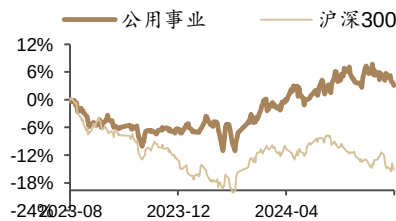
邮箱：luxuan@tebon.com.cn

联系人

刘正

邮箱：liuzheng3@tebon.com.cn

市场表现



资料来源：聚源数据，德邦研究所

相关研究

- 《华能国际（600011.SH）：Q2 业绩同环比均下滑，煤电、风电盈利较弱》，2024.8.1
- 《中国天楹（000035.SZ）：牵手中车加强新能源合作，“环保+新能源”双引擎发展》，2024.7.28
- 《环保与公用事业周报-发改委统筹 3000 亿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节能装备有望充分受益》，2024.7.28
- 《ESG 周报：《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2024）》正式发布；亚马逊开放其专有脱碳资源助力产业链低碳转型》，2024.7.27
- 《环保与公用事业周报-国家能源局发布 6 月份全社会用电量等数据，建议关注煤炭低碳化改造》，2024.7.21

建立健全绿色电力交易机制，有利于促进绿色能源生产消费市场体系和长效机制

投资要点：

- 事件：**7 月 29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印发《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绿色电力交易专章》的通知，文件提到，国家能源局负责推动绿证核发全覆盖，拓展绿证应用场景，国家能源局及派出机构加强对绿色电力交易监管。地方政府主管部门要积极推动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指导经营主体积极参与绿色电力交易，按照“省内为主、跨省区为辅”的原则，推动绿色电力交易有序开展，满足电力用户绿色电力购买需求。
- 实施绿证制度是我国促进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保障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的有力抓手。**根据国家能源局 2024 年上半年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绿证核发数量快速增长。2024 年上半年，国家能源局核发绿证 4.86 亿个，同比增长 13 倍。其中风力发电 1.97 亿个，常规水电 1.02 亿个，太阳能发电 1.33 亿个，生物质发电 5435 万个，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1.65 万个。核发补贴项目绿证 1.29 亿个，核发无补贴项目绿证 3.57 亿个。自 2017 年实施绿证制度以来，累计核发绿证约 7.07 亿个，其中风力发电 3.15 亿个、常规水电 1.02 亿个、太阳能发电 2.29 亿个、生物质发电 6068 万个、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2 万个。我们认为，随着绿证制度体系不断完善，未来绿证交易市场或将更加活跃。
- 释放出绿证绿电中长期交易体制建立健全信号，加快建立有利于促进绿色能源生产消费的市场体系和长效机制。**文件提出建立健全绿色电力交易机制，其中：1）交易方式方面，绿色电力交易的组织方式主要包括双边协商、挂牌交易等。可根据市场需要进一步拓展交易方式，鼓励发用双方签订多年期绿色电力购买协议。常态化开展中长期分时段交易的地区应按照相关规则，开展分时段或带电力曲线的绿色电力交易。鼓励各地通过绿电交易方式落实跨省跨区优先发电规模计划，扩大跨省区绿色电力供给，满足跨省区绿色电力消费需求。2）价格机制方面，绿色电力交易中，电能量价格与绿证价格应分别明确。绿色电力交易中，除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情况外不得对交易进行限价或指定价格。3）绿证核发划转方面，绿证根据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每月度结算电量，经审核后统一核发，按规定将相应绿证划转至发电企业或项目业主的绿证账户，并随绿色电力交易划转至买方账户。应确保绿色电力环境价值的唯一性，不得重复计算或出售。我们认为，此次文件出台释放出绿证绿电中长期交易体制建立健全信号，加快建立有利于促进绿色能源生产消费的市场体系和长效机制，充分体现出绿色价值。
- 投资建议：**近年来各地政府持续推动企业节能降碳、低碳转型的政策促进企业加快以绿电替代化石能源发电，同时加强了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国资能源企业对绿电绿证交易市场建设的参与程度，进一步提升了绿证交易市场活力，我们认为绿电运营商有望率先受益。重点推荐：【龙源电力】【吉电股份】【三峡能源】；建议关注：【节能风电】【中闽能源】【福能股份】【中绿电】【江苏新能】【浙江新能】。
- 风险提示：**政策推进不及预期，电价下行风险，新能源发展不及预期。

信息披露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郭雪，北京大学环境工程/新加坡国立大学化学双硕士，北京交大环境工程学士，拥有5年环保产业经验，2020年12月加入安信证券，2021年新财富第三名核心成员。2022年3月加入德邦证券，负责环保及公用板块研究。

卢璇，香港大学经济学硕士，2022年5月加入德邦证券研究所，主要覆盖天然气、科学仪器及再生资源板块。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本人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投资评级说明

1. 投资评级的比较和评级标准： 以报告发布后的6个月内的市场表现为比较标准，报告发布日后6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同期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2. 市场基准指数的比较标准： A股市场以上证综指或深证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类 别	评 级	说 明
	股票投资评级	买入	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20%以上；
		增持	相对强于市场表现 5%~20%；
		中性	相对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减持	相对弱于市场表现 5%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10%与 10%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基准指数整体水平 10%以下。

法律声明

本报告仅供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及结论只提供特定客户作参考，不构成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德邦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未经德邦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德邦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并需注明出处为德邦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证券投资咨询业务。